



新闻热线:0571-85310548 13857101115 | 国内统一刊号:CN33-0118 邮发代号:31-25 | 邮箱:zjfzb@126.com | 第6681期 今日12版 | 平安浙江网:www.pazjw.gov.cn

## 网红“汤屋”收归国有，网友吵翻了

### 为什么是“没收”？没收后怎么用？记者都去打听了



本报记者 杨思思 邱锦

“收归国有，保留景观”，近日，备受关注的杭州西湖景区里的网红违建“汤屋”事件有了新进展。各个社交平台上，网友对此争论激烈，不少网友对这个做法表示肯定，“适合推广，避免浪费”；也有网友质疑，“为什么是没收，而不是拆除？”甚至有网友调侃，“没收后，接下来是不是要卖门票了？”

对此，本报记者采访了执法部门、街道、律师等，拉直公众问号。

#### 为何是“没收”而不是“拆除”？

这一建筑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下满觉陇29号(原79号)，因为酷似动漫《千与千寻》里的“汤屋”，成为网红打卡点。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综合行政执法队调查后认定，该“汤屋”存在“一层是合法建筑，一层以上是违法建筑”的问题。

2022年11月8日，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综合行政执法队发文公示，拟对“汤屋”违法建筑物予以没收处理。2月7日，相关部门确认“西湖网红汤屋已收归国有”的消息后，相关话题迅速登上各大平台热搜。

通常来说，执法部门对违法建筑的处理方式，比较多见的是“拆除”或者“部分拆除”，公众对于“没收”这一处置方式，相对比较陌生。

记者采访了解到，“没收”也是法律规定的其中一种行政处罚。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综合行政执法队工作人员告诉记者：“由于违建房屋的建设方式特殊，经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，该建筑受力体系复杂，连接紧密、结构受力

关联性大，拆除违建部分可能会严重影响到原合法建筑的安全和使用，侵害第三方的合法权益，综合调查后决定依法没收违法建筑。”

浙江诺力亚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双认为，执法部门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及《杭州市市区违法建筑处置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对案涉“汤屋”作出没收的行政处罚决定，于法有据。浙江大学旅游研究所副所长周永广也为这种处置方式点赞：“‘汤屋’在法律框架内没有被简单拆除，而是没收后继续沿用，这既不浪费社会财富，又增加了西湖魅力，这应该是最好的做法。”

#### 为何是“收归国有”？

记者从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综合行政执法队了解到，公示期间，无论是承租人、还是村集体，均没有对该“没收”决定提出异议。该案件在查处中按规定进行了法制审核。“汤屋”的被罚没收部分已于2022年11月30日转移至西湖街道办事处。街道接收后，开展了资产登记、安全检查等工作，对罚没部分进行了资产登记，将其收归国有。

热搜评论中，也有网友提出，“没收汤屋”为何会是“收归国有”？

浙江和义观达(前湾新区)律师事务所律师马海燕介绍，“没收”简单理解意为剥夺原所有权人对财产享有的权利。没收的违法建筑物是指违反城乡规划、土地管理等法律法规进行建设，由执法机关进行查处并作出没收行政处罚决定的建筑物、构筑物和其他设施。处罚决定生效后，没收的建筑物归国有或集体。她说，杭州目前

没有明确规定没收后一定归属于国有还是集体，但是根据《杭州市市区违法建筑处置办法》的规定，没收的法律后果之一是政府可以安排使用。

上海兰迪(杭州)律师事务所律师盛佳文表示，目前街道“对罚没部分进行了资产登记，将其收归国有”，但鉴于这栋建筑的整体特殊性，底层是属于村集体所有的合法建筑，上层“违法建筑”接下来还需要补办用地手续并进行产权登记。

#### “汤屋”未来会如何？

目前市民游客来满觉陇村，依然可以欣赏到“汤屋”伫立在茶园间的美景。有网友担心，“没收”后，接下来“汤屋”是不是要卖门票了？

《杭州市市区违法建筑处置办法》第十五条规定，被没收的违法建筑，按以下方式予以处置：公开拍卖、政府安排使用、经政府批准的其他处置方式。

“汤屋”的未来，会何去何从呢？盛佳文建议，相关部门可以考虑通过合法程序重新出让、或者返租给满觉陇村集体，并由政府对“汤屋”整体建筑物和周边区域进行重新规划。

西湖街道工作人员表示，将会同满觉陇村，征求周边茶地村民的意见，考察周边区块的接待能力后，邀请第三方设计公司进行整体规划，做出一个周全的方案，兼顾西湖龙井茶地保护和游客打卡的需求。

“我们也希望通过媒体呼吁一下，前来打卡的游客，不要为了拍到好看的照片，随意踩踏‘汤屋’周围的茶园。对于周围的茶农而言，茶园就是‘命根子’啊。”该工作人员说。

#### 时评

## 与其现在惹争议不如当时更用心

□ 特约评论员 陈曙光

近日，围绕西湖网红“汤屋”的话题，引发了热议，特别是其被没收为国有的消息，一度登上了抖音同城热搜榜首。网民观点纷呈，有大声叫好的，有不赞同这个做法的，甚至批评的也不在少数。

综合现有的情况来分析，笔者认为，将“汤屋”没收为国有，是目前最优的方案。

首先，于法有据。由于“汤屋”建筑结构特殊，目前无法在不损伤其合法部分的前提下对违法部分进行拆除，符合《杭州市市区违法建筑处置办法》第十二条关于没收处置的规定。

其次，尊重了游客的呼声。“汤屋”能成为网红，正是因为其独特的观赏性，游客纷纷来此拍照留念，如果拆除，无疑会破坏游客在西湖景区、在杭州游览的美好回忆。

第三，能减少附带损害。如果要拆除，工程机械就要进场，过程中还要产生不少建筑垃圾和扬尘，会对“汤屋”所在茶园的环境产生明显的负面影响。而且，其周围道路狭小，还有不少村民和游客出没，一旦机械操作不当，还会有财产损失或者人伤风险。

所以，依法没收于法于情都不失为一个好方案，当地政府部门在这起事件处置中的智慧值得点赞。

但是，“汤屋”事件也给城市管理者们敲响了警钟，在网络舆论监督高度发达的当代社会，社会治理需要更强的责任心和更加完善的管理手段。“汤屋”不是一天建成的，在建设过程中，有关部门为什么没有及时发现其违法并制止；“汤屋”成为网红打卡地也已多年，为什么直到房主自己拉横幅，报怨“打卡人”太多影响生活和茶园环境，才引起重视、才被发现是违法建筑？这就是管理者的责任心问题，与其现在顶着巨大的舆论压力走没收流程，不如当时“汤屋”在建时就依法对其规范。

管理者主观上的重视是善治的前提，而机制的完善和科技的运用则是善治的必要手段。建立“信息互通、共建共享”的沟通机制，让广大群众参与进来，发现问题的能力就更强、速度就更快；群众的主人翁意识提高了，从“围观者”变成“参与者”，政府治理工作的推进也就更加顺畅了。而数字化手段运用，则是打破了时间、地域等各种限制，方便了群众的参与、权威消息的发布以及违法现象的发现，是高效治理的“倍增器”。

“汤屋”算是保住了，但没收不是结尾，而恰恰是个开始，接下去怎么办，也是对治理精细化的考验。后续问题还有很多：道路狭小，又是茶园，本身承载不了大量游客，怎么办？游客到来后，跑位拍照打卡，踩踏了茶地，茶农的损失谁来负责？由满觉陇村负责日常管理和维护“汤屋”，到了旅游旺季，大量游客涌入，该村是否有能力协调附近的交通、城市管理等资源？这些都需要管理者思考和准备，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。不忽略一个小细节，才能减少一个大隐患。



中国银行  
BANK OF CHINA